

稿廳設建府政省北湖

16

廳

長

七
年
六
月

由事文收總

達

字第

43272

列

印

1325

稿擬稿

華
福
麟

程
完
平

球
海
一
林

令檢發該員牛
醫證書仰查收由

本廳科員
石砥中
別類

檔案

去文
字第

年國民華中

七月十日

七月十日

月日

月日

月日

月日

月日

七月十日

月日

件附

字第

字第

43272

時封發

時蓋印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號

號

發

印

對

寫

行

簽

稿

辦

0

訓令

事由（月福面）

一 查前據該員呈請及檢給證書，茲將 府審查領給

中醫執照一案，經由本廳答請省府鑒核，候審在卷。

示奉

省政府有健特四六七號指令，以查核該員資格，應經核與

中醫條例第一條第四款之規定，為有不合，應准給證。

並隨令領發省民衛技施字第一九號統中醫執照書。

一 紙，飭查收轉給具領，等因。

二 令行檢照原呈，仰即查收。

17

右合

奉廳科員石砥中

第...號

附檢者  省民術技施字年醫化書紙。

廳長朱。。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准結証及隨令附省有民衛技施字第一號中醫學會證書一紙仰即
查取持給與領。

奉令

本府建設廳長朱成

附省五砥守有民衛技施字中醫學會證書一紙

主席陳誠

蓋印高元勳

張國宇